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 2019年4月2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顺义区牛汇北五街5号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63, 215, 57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	
份总数的比例(%)	66. 13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股东大会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由 董事长刘载望先生主持。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7人,董事王启锋、符剑平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 出席 2 人, 监事朱丹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 3、董事会秘书刘飞宇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
A 股	763, 215, 573	100.00	0	0.00	0	0.00

会议听取了独立董事付磊的述职报告。

2、 议案名称: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
A 股	763, 215, 573	100.00	0	0.00	0	0.00

3、 议案名称: 2018 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
A 股	763, 215, 573	100.00	0	0.00	0	0.00

4、 议案名称: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
A 股	763, 215, 573	100.00	0	0.00	0	0.00

5、 议案名称: 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
A 股	763, 215, 573	100.00	0	0.00	0	0.00

同意公司 2018 年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现金分红的金额按公司总股本(1,154,050,000 股)扣除截至报告披露日回购专户已持有的股份(21,047,940 股)余额为基数,预计派发现金红利金额为 339,900,618 元(实际派发现金红利金额以利润分配时的股权登记日当日实际的股份回购情况相应调整)。

6、 议案名称: 关于聘任 2019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
A 股	763, 215, 573	100.00	0	0.00	0	0.00

同意聘任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的会计师事务所。

7、 议案名称: 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等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 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
A 股	761, 095, 766	99. 72	2, 119, 807	0. 28	0	0.00

同意公司 2019 年度内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额年度累计不超过 200 亿元人民币,其中各类银行贷款总额年度累计不超过 60 亿元人民币。

对上述范围内的综合授信申请及使用等事项授权公司董事长负责审批并签署相关文件。授权期限自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8、 议案名称: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
A 股	761, 095, 766	99. 72	2, 119, 807	0. 28	0	0.00

同意公司 2019 年度对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度不超过 150 亿元人民币,被担保人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同意公司各控股子公司之间年度担保总额不超过80亿元人民币,担保方式主要为保证担保。

授权期限自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2019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9、议案名称:关于继续开展远期外汇交易等金融衍生品及相关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
A 股	763, 215, 573	100.00	0	0.00	0	0.00

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根据 2019 年度内预计收汇情况开展总金额不超过等值 6 亿美元的远期外汇交易等金融衍生品相关业务,用于规避人民币波动带来的汇兑损失。

授权董事长审批并签署相关文件,授权期限自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之日起至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10、 议案名称:关于 2019 年度委托理财投资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
A 股	761, 905, 673	99. 83	1, 309, 900	0. 17	0	0.00

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额度的闲置资金购买固定收益类或低风险类的银行、证券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委托理财受托方为公司(及下属企业)主要合作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以上任一产品期限不超过 1 年。在上述额度内公司可循环、滚动使用,但委托理财余额不得超出该额度。

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其他人具体实施委托

理财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委托理财形式的选择,期限、金额的确定,合同、协议的签署等。授权期限自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11、 议案名称: 关于核销部分应收款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
A 股	763, 215, 573	100.00	0	0.00	0	0.00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	是否当选
			会议有效表决	
			权的比例(%)	
12.01	刘载望	763, 214, 574	99. 99	是
12.02	许兴利	763, 214, 574	99. 99	是
12.03	周韩平	763, 214, 574	99. 99	是
12.04	符剑平	763, 214, 574	99. 99	是
12.05	于军	763, 214, 574	99. 99	是
12.06	黄晓帆	763, 213, 974	99. 99	是

2、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 会议有效表决 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3. 01	付磊	763, 212, 574	99. 99	是
13. 02	耿建新	763, 212, 574	99. 99	是
13. 03	刘勇	763, 218, 274	100.00	是

3、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 议有效表决权的 比例(%)	是否当选
14. 01	朱丹	763, 216, 074	100.00	是
14. 02	强军	763, 212, 874	99. 99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序号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5	关于 2018 年	2, 124, 907	100.00	0	0.00	0	0.00
	度利润分配预						
	案						
6	关于聘任 2019	2, 124, 907	100.00	0	0.00	0	0.00
	年度会计师事						
	务所的议案						
12.00	关于选举董事						
	的议案						
12.01	刘载望	2, 123, 908	99. 95	0	0.00	0	0.00
12.02	许兴利	2, 123, 908	99. 95	0	0.00	0	0.00
12.03	周韩平	2, 123, 908	99. 95	0	0.00	0	0.00
12.04	符剑平	2, 123, 908	99. 95	0	0.00	0	0.00
12.05	于军	2, 123, 908	99. 95	0	0.00	0	0.00
12.06	黄晓帆	2, 123, 308	99. 92	0	0.00	0	0.00
13.00	关于选举独立						
	董事的议案						
13. 01	付磊	2, 121, 908	99.85	0	0.00	0	0.00
13. 02	耿建新	2, 121, 908	99.85	0	0.00	0	0.00
13. 03	刘勇	2, 127, 608	100. 13	0	0.00	0	0.00
14.00	关于选举监事						
	的议案						
14. 01	朱丹	2, 125, 408	100.02	0	0.00	0	0.00
14. 02	强军	2, 122, 208	99.87	0	0.00	0	0.00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审议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已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

人) 所持表决权 1/2 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 高媛, 孙春艳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2日